

T/SZPCO

团 体 标 准

T/SZPCO 0001—2022

病媒生物防治操作规程 写字楼

Procedures for vector control operating program—office building

2022 - 10 - 10 发布

2022 - 10 - 11 实施

深圳市有害生物防治协会 发 布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防治原则 2

5 操作规程 2

 5.1 调查方法 2

 5.2 调查内容和指标 2

 5.3 危害评估 3

 5.4 制定技术方案 3

 5.5 操作程序 3

 5.6 注意事项 7

 5.7 评价 7

附录 A（规范性） 病媒生物密度调查表 8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深圳市有害生物防治协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深圳市海山卫生服务有限公司、深圳市中亿远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今日家园建设有限公司、深圳市捷立克卫生服务有限公司、深圳市恒生健康管理科技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叶绿青、贺勇峰、罗梦洁、代磊、吕宇文、刘鹏举。

病媒生物防控操作规程 写字楼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写字楼病媒生物的防制原则和操作规程。
本文件适用于写字楼的主要病媒生物蜚蠊、蝇类、蚊虫、鼠类的防制。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3795	病媒生物密度监测方法	蜚蠊
GB/T 23796	病媒生物密度监测方法	蝇类
GB/T 23797	病媒生物密度监测方法	蚊虫
GB/T 23798	病媒生物密度监测方法	鼠类
GB/T 27770	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	鼠类
GB/T 27771	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	蚊虫
GB/T 27772	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	蝇类
GB/T 27773	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	蜚蠊
GB/T 31714	病媒生物化学防治技术指南	空间喷雾
GB/T 31715	病媒生物化学防治技术指南	滞留喷洒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病媒生物 **vector**

能通过生物或机械方式将病原生物从传染源或环境向人类传播的生物。

3.2

写字楼 **office building**

为商务、办公活动提供空间的建筑及附属设施、设备和场地。

3.3

防鼠设施 **rodent-proof structure or facilities**

能够阻挡鼠类进入室内或相关场所的装置。

3.4

防蝇设施 **housefly-proof facilities**

能够阻挡蝇进入室内或接触食物的装置，纱门、纱窗、风幕机、门帘、纱罩等。

3.5

防蚊设施 **mosquito-proof facilities**

能够防止蚊虫进入指定区域的装置和设施，或能够防止人或者动物被叮咬、骚扰的装置和设施。

3.6

鼠类防制 **prevention and control of rodent**

采取环境治理、物理器械和药物灭鼠、设置防鼠设施等综合措施控制鼠密度与鼠害的发生。

3.7

蚊虫防制 prevention and control of mosquito

采取环境、物理、生物和化学等综合性措施防止蚊虫对人类的侵害和控制蚊虫密度。

3.8

环境防制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通过环境管理,包括环境改造、环境处理、改善办公条件和习惯等措施,防止或减少病媒生物的孳生繁殖,或减少人类与病媒生物的接触而避免受其侵害。

4 防治原则

写字楼病媒生物的防制应结合写字楼的特点,以安全环保、确保人员安全为前提,突出环境整治,以清除蚊虫、蝇类、蜚蠊、鼠类栖息孳生场所为主,建立防蚊蝇和防鼠设施,必要时实施化学防治,选用安全、可操作性强的方法,有效地控制写字楼的病媒生物危害。

5 操作规程

5.1 调查方法

5.1.1 总则

结合写字楼特点,病媒生物防制重点为蜚蠊、蝇类、蚊虫和鼠类。

5.1.2 蜚蠊密度

室内蜚蠊密度调查方法包括目测法和粘捕法,具体操作步骤应按照GB/T 23795中3.1和3.3的规定进行。

5.1.3 蝇类密度

室外成蝇密度调查方法采用笼诱法,蝇类幼虫密度调查方法采用幼虫目测法,具体操作步骤应按照GB/T 23796中3.1和3.4的规定进行。

5.1.4 蚊虫密度

蚊虫密度调查方法应按照GB/T 23797的规定进行,其中:

- a) 室内外的蚊幼虫(蛹)、小型积水采用路径法或幼虫吸管法;
- b) 大中型水体采用幼虫勺捕法;
- c) 成蚊采用人诱停落法或二氧化碳诱蚊灯法。

5.1.5 鼠密度

室内外鼠类密度调查方法采用鼠迹法,具体操作步骤应按照GB/T 2379中3.5的规定进行。

5.2 调查内容和指标

5.2.1 蜚蠊

5.2.1.1 在写字楼室内检查蜚蠊栖息活动的场所,记录分别发现成(若)虫、活卵鞘、蟑迹(蜚蠊的尸体、残尸、空卵鞘壳、粪便等)的阳性房间数。

5.2.1.2 记录蜚蠊种类、侵害范围、密度情况等调查内容,并将调查结果填入调查表(见附录A中表A.1和表A.2)。

5.2.1.3 按照GB/T 23795计算侵害率、密度或密度指数、蟑迹阳性率(查获率)。

5.2.2 蝇类

5.2.2.1 在写字楼室内外检查蝇类孳生和栖息活动的场所,记录室内有蝇类活动的阳性房间数、室内外蝇类孳生地数处数和阳性孳生地数处。

5.2.2.2 按照GB/T 23796计算成蝇侵害率、蝇类幼虫孳生率和蝇类密度,将调查结果填入调查表(见附录A中的表A.3)。

5.2.2.3 检查能够阻挡蝇类进入室内或接触食物的设施，如纱门、纱窗、风幕机、门帘、纱罩等，按照 GB/T 27772 计算防蝇设施合格率。

5.2.3 蚊虫

5.2.3.1 写字楼室内外大中型水体，采用幼虫勺捕法调查蚊幼虫（蛹）密度。记录阳性勺数、采集的蚊幼虫（蛹）数、孳生蚊幼虫阳性水体数。

5.2.3.2 写字楼室内外小型积水，采用路径法或幼虫吸管法调查蚊幼虫（蛹）密度。记录监测行走距离、孳生蚊幼虫小型积水数或积水容器数、检查容器数量。

5.2.3.3 成蚊密度调查采用人诱停落法或二氧化碳诱蚊灯法。记录诱蚊时间、诱集得雌蚊数量、诱蚊的人数或灯数。

5.2.3.4 将调查结果填入调查表（见附录 A 中的表 A.4 和表 A.5），按照 GB/T 23797 计算幼虫的勺舀指数、路径指数或容器指数，计算停落指数或成蚊密度。

5.2.4 鼠类

5.2.4.1 检查写字楼室外、地下室、电梯井、地下管井及垃圾存放点的鼠迹数或阳性房间数，并记录检查距离、检查房间数，填写调查表（见附录 A 中的表 A.6）。

5.2.4.2 按照 GB/T 23798—2009 计算鼠迹阳性率或路径指数。

5.3 危害评估

依据现场调查结果，参照 GB/T 27770、GB/T 27771、GB/T 27772 和 GB/T 27773 中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的指标，评估病媒生物危害程度。

5.4 制定技术方案

根据现场调查和危害评估结果制定技术方案。防治方案包括环境治理、防护设施、药物的选择、投放部位、药品、器械种类、防制频次、注意事项等。同时方案应明确处置的范围、面积和防制的方法，以及开展防制的计划、时限、检查评估的方法及预期达到的效果等。

5.5 操作程序

5.5.1 环境改造

环境改造具体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a) 填平室外坑洼场地、废弃的积水池塘等；
- b) 封堵建筑物地基、墙体表面的孔洞和缝隙，及室内与外界相通的孔洞和缝隙（包括上下水、空调、电器线路、燃气等管道）。

5.5.2 环境处理

环境处理具体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a) 定期清理写字楼办公环境中的杂物，清除卫生死角；清除厨房、卫生间、储物室、茶水间的蟑迹、鼠迹等；
- b) 应及时清理垃圾，垃圾桶加盖并日产日清；
- c) 清除写字楼内外休闲区、办公区、餐饮区、商业区、储物区的各类盆、罐、缸、坛、瓶等容器内的积水，对暂时闲置的容器逐一翻转倒放或加盖处理；
- d) 种养水生植物的容器，每周换水 1 次，并冲洗植物根部及洗刷容器内壁，也可改用粗砂、碎石等填充满容器，并定期加水；
- e) 定期疏通及清理各类下水道、阴沟、污水沟等；
- f) 及时清理外环境中散在的动物粪便。

5.5.3 建立防鼠和防蚊蝇设施

5.5.3.1 一般规定

写字楼分为商业区域、餐饮区域和办公区域。

5.5.3.2 商业区域

商业区域防鼠和防蚊蝇设施应满足以下要求：

- a) 公共卫生间安装纱窗门帘等防蝇设施；安装防蝇门帘时，防蝇门帘底部离地距离小于 20 mm，相邻胶条的重叠部分不少于 20 mm；与室外相通需开启的窗户安装纱窗；
- b) 进出的主要门口、通风管、下水道等地方安装防蝇防蚊防鼠设施，如纱门、纱窗、铁丝网等；
- c) 人员进出频繁的出入口、食物储备区的进出口应在进门处上方安装风幕机，风幕机风帘的宽度必须大于或者等于门框宽度；若安装多台风幕机，风幕机之间的距离应保持 10 mm~30 mm 的间距；
- d) 户外落水管需在下端加防鼠网；
- e) 在餐饮区、商业区、办公区的通风机、空调进出风口加装铁丝网；
- f) 变电房、供电房按照 GB/T 27770 的要求安装防鼠设施。

5.5.3.3 餐饮区域

餐饮区域防鼠和防蚊蝇设施应满足以下要求：

- a) 下水道安装地漏；堵塞鼠类、蜚蠊入侵通道，如墙壁和门窗的裂缝、管线通道的缝隙；
- b) 水泥墙体需要设置防鼠带，防止鼠类攀爬；
- c) 食材存储和加工区域安装灭蝇灭蚊灯；
- d) 安装纱窗门帘等防蝇设施；
- e) 下水道、门、窗、通风口等应孔洞装上铁丝网等防鼠措施；
- f) 户外落水管需在下端加防鼠网；
- g) 重点单位如粮食仓库、食品存储区域应该加装铁门；
- h) 变电房、供电房参照 GB/T 27770 的要求安装防鼠设施。

5.5.3.4 办公区域

办公区域防鼠和防蚊蝇设施应满足以下要求：

- a) 卫生间安装纱窗门帘等防蝇设施；
- b) 放置防蚊蝇、灭蚊蝇灯；
- c) 孔洞、下水管道位置加装铁丝网；
- d) 重点场所（如档案室、机房）等设置防鼠带，防止鼠类攀爬；
- e) 人员进出口上方安装风幕机，风幕机风帘的宽度必须大于或者等于门框宽度；若安装多台风幕机，风幕机之间的距离应保持 10 mm~30 mm 的间距；
- f) 变电房、供电房参照 GB/T 27770 的要求安装防鼠设施。

5.5.4 蜚蠊防制

5.5.4.1 商用区域

商业区域的蜚蠊防制应满足以下要求：

- a) 垃圾应做到日产日清，及时清除蟑迹；
- b) 封堵墙壁裂缝、孔洞、破损的瓷砖、地板、门窗、管道的缝隙；
- c) 应在卫生间、水池下方、杂物堆、休息区等蜚蠊经常活动的地方重点布放粘蟑纸。

5.5.4.2 餐饮区域

餐饮区域的蜚蠊防制应满足以下要求：

- a) 垃圾应做到日产日清，严格控制蜚蠊的食源和水源；
- b) 及时清理食物残渣，在食物残渣堆放处放置粘蟑纸、灭蟑胶饵；
- c) 采用人工捕杀、沸水烫杀和使用符合要求的杀虫剂进行捕杀；
- d) 封堵墙壁裂缝、孔洞、破损的瓷砖、地板、门窗、管道的缝隙；
- e) 对化粪池、下水道等相对密闭的环境可以采取空间喷雾的方式进行捕杀。

5.5.4.3 办公区域

办公区域的蜚蠊防制应满足以下要求：

- a) 垃圾应做到日产日清，及时清除蟑迹；
- b) 应在卫生间、水池下方、杂物堆、休息区等蜚蠊经常活动的地方重点布放粘蟑纸；
- c) 检查入室的货物、家具、行李、包裹等，清除携带的蜚蠊卵荚和幼虫；
- d) 封堵墙壁裂缝、孔洞、破损的瓷砖、地板、门窗、管道的缝隙；
- e) 使用杀虫喷雾剂对密闭空间区域进行消杀；使用饵剂对区域内的蜚蠊进行诱杀；
- f) 在户外办公区采用滞留喷洒的方式对蜚蠊进行防治。

5.5.5 蝇类防制

5.5.5.1 商业区域

商业区域的蝇类防制应满足以下要求：

- a) 垃圾类分装投放，及时处理垃圾，做到日产日清；
- b) 盆栽绿化不使用未经发酵处理的有机肥；
- c) 人员频繁进出的出入口安装风幕机；风幕机风帘的宽度必须大于或者等于门框宽度；若安装多台风幕机，风幕机之间的距离应保持10 mm～30 mm的间距；
- d) 定期对区域内组织空间喷雾，喷洒时注意人员误食。

5.5.5.2 餐饮区域

餐饮区域的蝇类防制应满足以下要求：

- a) 蝇类密度较高的场所，如垃圾存放点（处）、垃圾中转站等，可按照 GB/T 31714 和 GB/T 31715 进行施药处理；
- b) 下水道和管道定期清掏、冲洗，保持畅通；
- c) 垃圾、厨余物要采用密封的容器当日收集清运，每日将垃圾清理干净；
- d) 食物生产、加工、存储场所安装纱窗、纱门或者防蝇门帘，室内安装灭蝇灯；
- e) 使用饵剂诱捕蝇类，饵剂需放置在专用的容器中，并设有明显的防止误食标志，定期更换；
- f) 在出入口安装风幕机，风幕机风帘的宽度必须大于或者等于门框宽度；若安装多台风幕机，风幕机之间的距离应保持 10 mm～30 mm 的间距。

5.5.5.3 办公区域

办公区域的蝇类防制应满足以下要求：

- a) 在办公区的出入口安装风幕机，风幕机风帘的宽度必须大于或者等于门框宽度；若安装多台风幕机，风幕机之间的距离应保持 10 mm～30 mm 的间距；
- b) 使用粘蝇板或者毒蝇绳对蝇类进行捕杀；
- c) 盆栽绿化不使用未经发酵处理的有机肥；
- d) 及时清理垃圾和产生的食物残渣；
- e) 写字楼外环境蝇类密度高，影响室内蝇类控制时，可按照 GB/T 31715，在楼道入口墙壁、楼外立面墙壁、地下车库墙壁、垃圾桶周围等，采用药物进行滞留喷洒处理；
- f) 写字楼外环境蝇类活动季节，在绿地、垃圾桶周边可设置适量捕蝇笼，诱饵定期更换；也可采用灭蝇毒饵如颗粒毒饵或液体毒饵置于贴有警示标识的容器内，放置于绿化带、垃圾箱周边等处。

5.5.6 蚊虫防制

5.5.6.1 商业区域

商业区域的蚊虫防制应满足以下要求：

- a) 定期清理区域内的积水，消除蚊虫的孳生；
- b) 对区域内的废水采用日产日清的方式，需要存储的水应当加盖密封；
- c) 频繁进出的门口安装风幕机，风幕机风帘的宽度必须大于或者等于门框宽度；若安装多台风幕机，风幕机之间的距离应保持 10 mm～30 mm 的间距；

- d) 在商铺角落、洗手间、过道安装灭蚊灯、二氧化碳灭蚊器等灭蚊器具；
- e) 在卫生间、垃圾桶附近、茶水间、储物间和临时休息区等容易滋生幼虫的区域的角落、死角和其他部位使用杀虫剂等进行定期的消杀；
- f) 对成蚊密度高的低楼层楼道、储物空间等区域采用空间喷雾的方式除蚊。

5.5.6.2 餐饮区域

商业区域的蚊虫防制应满足以下要求：

- a) 定期清理区域内的积水，消除蚊虫的孳生；
- b) 门、窗、新风进口、排风口等位置安装防蚊纱网；
- c) 对食物加工、存放和销售的场所安装粘捕式灭蚊灯；
- d) 垃圾日产日清；
- e) 下水道在厨房停止使用、无就餐人员后采取化学试剂定期消杀；
- f) 对成蚊密度高的地下室、厨余垃圾堆放点、室采取药剂喷洒的方式进行消杀，消杀前人员撤出，食物、用品入柜。

5.5.6.3 办公区域

办公区域的蚊虫防制应满足以下要求：

- a) 人员频繁出入的门口安装风幕机和自动关闭装置，风幕机风帘的宽度必须大于或者等于门框宽度；若安装多台风幕机，风幕机之间的距离应保持 10 mm~30 mm 的间距；
- b) 门、窗、新风进口、排风口等位置安装防蚊纱网；
- c) 定期清理区域内的积水，消除蚊虫的孳生；
- d) 对室内进行空间喷雾杀蚊，杀蚊前计算好用量和浓度，杀蚊时门窗紧闭；
- e) 对于室外景观水体，如池塘、景观池，以及排水渠等，首选生物防治灭蚊，放养食蚊幼虫的鱼类或使用生物制剂，也可采用灭蚊幼剂进行处理；
- f) 成蚊密度高时，对绿化带、竹林、灌木丛、车库、楼道、地下室等场所，可根据需要，按照 GB/T 31714 和 GB/T 31715 进行空间喷雾、滞留喷洒处理；
- g) 室外空间喷雾时，风速应小于 3.5m/s 且在天气晴朗的傍晚或者早上进行，操作者应当顺风操作，根据用药量、喷雾器流量、喷幅和喷距掌握移动速度，喷头对准成蚊及成蚊栖息地。

5.5.7 鼠类防制

5.5.7.1 商业区域

商业区域的鼠类防制应满足以下要求：

- a) 对室内大于 0.6 cm 的各种缝、孔使用铁皮、水泥和金属网进行封堵，对于通风口、排水口等不能堵塞的孔洞，应加装网眼小于 0.6 cm 的铁丝网；
- b) 在老鼠经常出没的区域放置鼠笼、鼠夹或粘鼠板等；
- c) 商业区域原则上不投放鼠药，如需投放，应当与写字楼管理方进行协商，对投放点要进行人流控制，防止误食。

5.5.7.2 餐饮区域

餐饮区域的鼠类防制应满足以下要求：

- a) 对室内大于 0.6 cm 的各种缝、孔使用铁皮、水泥和金属网进行封堵，对于通风口、排水口等不能堵塞的孔洞，应加装网眼小于 0.6 cm 的铁丝网；
- b) 在下水道出入口、厨余垃圾堆放点、地下室等地方放置鼠笼、鼠夹或粘鼠板等；
- c) 食物加工、生产和销售等重点场所要关门关窗，必要时可在门口设置 0.6 cm 高的挡鼠板；
- d) 堵塞鼠洞，及时修补破损的下水道口；
- e) 定期清除环境中鼠类可以食用的各种食物、垃圾，食物应当密闭存放；
- f) 餐饮区域禁止投放鼠药。

5.5.7.3 办公区域

办公区域的鼠类防制应满足以下要求：

- a) 对室内大于 0.6 cm 的各种缝、孔使用铁皮、水泥和金属网进行封堵，对于通风口、排水口等
- b) 不能堵塞的孔洞，应加装网眼小于 0.6 cm 的铁丝网；
- c) 在室内鼠类经常出没点放置鼠笼、鼠夹或粘鼠板等；
- d) 重要区域（如档案室、资料室、机房）应当设置防鼠带，防止老鼠攀爬；
- e) 办公区域如需投放鼠药，应当设置明显标识并且对区域内的人流进行控制，防止误食；
- f) 写字楼外环境、垃圾中转站、垃圾存放点（处）等处设置毒饵站，记录和标识投放位置和数量，并设置醒目标志，定期检查。

5.6 注意事项

- 5.6.1 加工、存储、销售食品及药品的区域禁止投放灭鼠药物，幼儿、老人活动区域禁止投放灭鼠药物。
- 5.6.2 灭鼠药物应存储在干燥、阴凉、避光、防盗的专用仓库中，由专人管理，并且有完善的使用手续、出入登记制度和应急措施。
- 5.6.3 室内鼠类防制慎用鼠夹，使用是要设置醒目的标志，以免伤及人畜，防制后要及时清理鼠尸、蟑尸、蝇类尸体及孳生物。
- 5.6.4 使用的灭鼠药物要符合 GB/T 8321.1 和 GB 4285 的要求，并具有农药登记证、农药生产许可证或者农药生产批准证书和统一的标签与防伪标识。
- 5.6.5 用药后要保存药品原始单据、用药记录至少三年，以便追溯。
- 5.6.6 若室内确需使用灭鼠药物，应当对室内进行清场，使用期间未经允许不得进入投放有药物的区域，对投放药物进行编号，确保使用完后全数回收。
- 5.6.7 灭鼠毒饵宜采用适口性好的抗凝血类杀鼠剂，并根据鼠类分布及其活动规律，按产品使用说明书进行投放。
- 5.6.8 毒饵站放置在隐蔽处或鼠类经常活动处，毒饵投放于毒饵站内，投放数量适宜。
- 5.6.9 开展病媒生物防制前应提前张贴作业通知，投药后设置明显的警示标识，避免儿童和宠物误食。

5.7 评价

- 5.7.1 各项防制措施实施完成后，根据杀虫剂、杀鼠剂作用时间或根据需要，定期进行密度调查。
- 5.7.2 依据 GB/T 27770、GB/T 27771、GB/T 27772 和 GB/T 27773 规定的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委托方的要求或约定进行防制效果评估。
- 5.7.3 达到甲方在合同书中要求的防治效果或者控制水平等级。

附 录 A
(规范性)
病媒生物密度调查表

表 A.1 给出了写字楼蜚蠊密度调查表(目测法)。表 A.2 给出了写字楼蜚蠊密度调查表(粘捕法)。表 A.3 给出了写字楼蝇类密度调查表。表 A.4 给出了写字楼蚊幼虫密度调查表。表 A.5 给出了写字楼成蚊密度调查表。表 A.6 给出了写字楼鼠类密度调查表。

表 A.1 写字楼蜚蠊密度调查表(目测法)

市		(县、区)		街道		写字楼		调查人:		年		月		日	
调查场所	检查 间数	成（若）虫								卵鞘				蟑迹	
		大蠊				小蠊									
		阳性 间数	查获 只数	侵害 率%	密度	阳性 间数	查获 只数	侵害 率%	密度	阳性 间数	查获只 数	侵害 率%	密度	阳性 房间数	阳性 率%
合计															

表 A.2 写字楼蜚蠊密度调查表（粘捕法）

市 (县、区) 街道 写字楼 调查人: 年 月 日

调查场所	投放部位	检查间数	投放张数	有效张数	大蠊				小蠊			
					阳性间数	成若虫只数	侵害率%	密度只/张	阳性间数	成若虫只数	侵害率%	密度只/张
合计												

表 A.3 写字楼蝇类密度调查表

市		(县、区)		街道		写字楼		调查人：		年 月 日	
调查 场所	成蝇调查（笼诱法）				蝇幼虫孳生调查（目测法）			密闭垃圾容器			
	投放蝇 笼数	捕获蝇 总数	监测时 间	密度只/ 笼·h	孳生物 处数	阳性处 数	阳性 率%	调查处 数	合格处 数	合格率 %	
合计											

表 A.4 写字楼蚊幼虫密度调查表

市	(县、区)	街道	写字楼	调查人:	年	月	日		
调查场所	勺捕法			路经法			容器指数		
	阳性勺数	采集蚊幼虫 (蛹) 数	勺舀指数 条/勺	阳性小型积 水(容器) 数	监测行走距 离 km	路径指数 处/km	容器数量	阳性积水容 器数	容器指 数%
合计									

表 A.5 写字楼成蚊密度调查表

市	(县、区)	街道	写字楼	调查人:	年	月	日	
调查场所	人诱停落法				二氧化碳诱蚊灯法			
	诱蚊时间/诱蚊次数	停落雌蚊数量	诱蚊的人数	停落指数[只/(人·min)]	诱蚊小时数/诱蚊夜数	灯的数量	雌蚊数量	蚊密度[只/(台·h)]/[只/(台·夜)]
合计								

表 A. 6 写字楼鼠类密度调查表

市	(县、区)	街道	写字楼	调查人:	年	月	日
调查场所	鼠迹法调查（室内）			鼠迹法调查（室外）			
	检查房间数	阳性房间数	阳性率%	鼠迹数	检查距离/km	路径指数处/km	
合计							